

我打赌：你就要被感动！
——作者

寻人启事

李智光/著

家父林森，原名林月风，60岁，
脸上有疤，是个瘸子，在1987年大
兴安岭火灾中失踪。有知其下落者，
请与茶山市律师林月风联系，必有
重金酬谢。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I247.5
3973

I247.5
3973
寻人启事

李智光 著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寻人启事/李智光著. —哈尔滨: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2003. 4

ISBN 7-207-05960-4

I. 寻... II. 李...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25429 号

责任编辑:朱佳新

装帧设计:耀午书装

寻人启示

XUN REN QI SHI

李智光 著

-
- | | |
|------|--|
| 出版者 |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 |
| 通讯地址 | 哈尔滨市南岗区宣庆小区 1 号楼 |
| 邮 编 | 150008 |
| 网 址 | www.longpress.com E-mail hljrmcbs@yeah.net |
| 印 刷 | 河南省新乡市印刷厂 |
| 经 销 | 新华书店 |
| 开 本 | 850×1168 毫米 1/32·印张 13.5 |
| 字 数 | 30 万字 |
| 印 数 | 1—6000 册 |
| 版 次 | 2003 年 9 月第 1 版 2003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
| 书 号 | ISBN 7-207-05960-4/I·808 |
-

定价 22.80 元

我是谁？

——作者自序

我自问，这个浮躁的躯壳里装着的東西是我嗎？——我是說那個被叫做靈魂的東西。浮躁的間歇我偶爾把這東西捧出來審視它，可是彼此都感到陌生！

三十歲的時候，我有一種衝動，為這種壓抑的情感找一個載體，就在此尋找中，不知不覺竟淚流滿面，泪水多了就漸漸地浮出一隻小船——我的故事。我建起它的龍骨，然後就把它藏起來，私下里成了自慰的器具，這一藏竟是十年！

四十歲的時候，我像一位獨守十年的鰥夫，終於不滿足寂寞的自慰，躁動起來，於是將小船粉飾一番，駕着它出海了。我耐不住寂寞是因為想找一些同修，乘上這隻小船，去悟禪，去尋找我們的本來。

我不是船主，可是船艙里裝着的却是我的情感，是我漂泊不定的靈魂！我借着鍾愛的職業——中國律師的發展史把尋找精神寄托的情感演繹出來。

这是一部律师自己写律师的书。本书以中国律师发展史为主线，以查清主人公身世之迷为副线，以 1987 年大兴安岭火灾为切入点，以法庭、监狱、刑场、坟地、精神病院、寺庙、深山、大海为场景以佛理为文理，以心理倾诉为表达方式，在天灾人祸的交织中，在错综复杂的案件里，让你看到两代中国律师的人格和他们的追求；让你有迷失自我的感悟，审视灵魂的冲动，你会承认这个世界生生不息是轮回的。

我不是作家，终生都将是一位普通的律师，虽然是律师，但我不想为这只小船的丑陋辩护。这是我的第一部作品，很可能也是最后一部，因为我不知道是否还有剩余的情感！

2002 年 6 月 12 日

目 录

序 我是谁？

我自问，这个浮躁的躯壳里装着的东西是我吗？——我是说那个被叫做灵魂的东西。浮躁的间歇，我偶尔把这东西捧出来审视，可是彼此都感到陌生！

第一章 引子：父亲、黑哥和我 …… (1)

我把女人归为另类，偶尔遇到她们的目光，就会产生一种莫名的恐慌，紧张得喘不过气来。

为什么一个长发女人总是出现在我的梦中？为什么父亲脸上有疤，还是个瘸子？为什么每年的二、八月黑哥总要失踪两天？

一缕炊烟从白桦林中袅袅升起，直冲云霄，那就是我们生命的

迹象。

第二章 死囚 (16)

“你必须当一名律师！因为，对我来说，这比生命还重要！”父亲流下眼泪，跪在我的面前。

死者系被他人用石块击中头部，致颅脑损伤死亡。

他一松手，铁镣砸在水泥地上发出“哗——”的一声响，这表明他是一名准死囚。

第三章 我的无罪辩护 (32)

“他是唯一在发案现场，并留有犯罪痕迹的人。谁杀了被害人不是很清楚了吗？”

母爱已不再是享受，而是煎熬。它在离我很远的地方让我审视，我心中充满了忌妒。

男人与女人会不会是两种动物？父亲是这两种动物的异性同体？

第四章 遭遇前世 (49)

他挥一挥衣袖，没有落下一滴泪水……跑到监狱门前，被炸成碎片。

“不错，我是共产党员，但是，请注意，我现在是站在人民法庭

上、辩护人的位置，履行律师的职责！……共产党人也不是没有良心！”

他又活了……，我变成了他的影子，二十年后又一条好汉！

第五章 令人诅咒的火 (76)

“他们被烧死了，真惨哪——！”

父亲光着屁股……对我吼：“住口！……你真的要逼死我吗？”

父亲为什么不要长发女人呢？

海潮中，哭泣，一声声悠悠地传来，那就是我。

第六章 我错了吗？ (89)

看破红尘的小和尚敲响了晨钟。

他在一棵偶尔落下红叶的枫树下，忧心忡忡：“检察院会抗诉吗？”

一张清瘦而阴沉的脸在朦胧的冷光中出现在我的眼前，我突然发现这张脸与死者惊人的相似。

难道让律师出卖自己的当事人吗？

第七章 压抑下的春梦 (108)

那人慢慢地跪下，举起一张发黄的照片……。木鱼声和诵经声戛然而止。

“以老僧看来，按轮回之理和寺训，施主别说要这只古香炉，就是要了整座寺庙，老僧定当合掌相让。”

我又梦见了长发女人……，很多男人都有过这种梦的经历。

第八章 我是仇人的儿子！…………… (129)

父亲照着自己的疤脸狠狠地打了一巴掌，声音哽噎。

“你不是我们的亲儿子，是我偷来的仇人之子！”

狼群里一只母狼正给一个小男孩喂奶……。

别了，——我的家，我伤心的大兴安岭！

第九章 我的墓碑…………… (145)

我梦中的女人，这张脸将注定成为我生命的一部分！

这就是我的葬身之地！迟早这里会竖起一块墓碑，可是，没想到这里早已经有人立了这么一块碑！

我不下地狱谁下地狱？

第十章 我要认识你…………… (170)

她总是格外专注地盯着我，若有所思。

“你还记得黑格尔是如何阐述中国人撒谎的原因吗？”

我盯着对面那双空旷的大眼睛保持微笑——这个札杜冷丁、吸白面的家伙，真是白瞎了这双大眼珠子。

第十一章 与修女相爱 (197)

“你相信一见钟情吗？”她笑了，腼腆地点了点头。

对这美丽的飘雪他无动于衷，脑海里正下着一场不为人知的“红雨”。

“律师不是神仙，法律也不能解决所有问题。”

“对不起，有什么事情到法庭上说吧！”他把烟屁股按在烟灰缺内。

第十二章 回光返照的记忆 (219)

“如果把这种精神的传递当成追求，那会是个什么样子？……你们不用安慰我，我会安慰她死去。”

他向空中开了一枪，……一股黄烟扬起，碎石冲天。

“我说天安门是我姥姥的遗产，你信吗？”

第十三章 还魂的雕像 (239)

“这杯……免费赠送的老酒，今天……我一定喝。”

我的梦中又出现了长发女人，她吻我的脸……，我这个情窦初开的老处男也开始体验春心荡漾的感觉。

从他的眼神，我发现了精神对肉体的回归。

第十四章 不许愚弄我 (262)

“‘胡子’是什么？——土匪呀！想当年，他身披羊皮坎肩，手使双枪，打家劫舍，杀富济贫……”

后来再也没有机会请他喝酒，我一直为此内疚。

我是否还有必要留在这个城市？我像一叶浮萍，漂到哪里又有什么关系

第十五章 恐怖的红雨 (283)

他不吭一声，圆睁着双眼颓倒在地，死了。

毒品的魅力竟让这对昔日的仇人狼狈为奸。

“你说我大惊小怪？你感受过那血红的云彩把你压倒，那雨水漫过你的喉咙，你喘不过气，喊不了来吗？这场‘红雨’它在我心中一下就是三十年啊！”

第十六章 送你上刑场 (303)

我像一只狗，一副看着骨头伸长舌头的可怜相。对面的主人正在欣赏我的这副嘴脸，他在想：只要你叼起骨头，就会摇起尾巴，然后，乖乖地让我套上链子，去做任何下贱的事情。

“已经死了的是你的哥哥，将要死的却是我的……新弟弟！”

第十七章 最后的陈述 (327)

“我只是想找一个人最后谈一谈哲学和思想，因为生命与金钱

之类的东西对于我已经没有任何意义。……你知道欧洲吗？它的文明是建立在掠夺和贩卖黑奴之上……。”

“说定了，来世我们做亲兄弟！”

我猝不及防，身中九刀，瞬间倒在了血泊中。

第十八章 母亲，我为你辩护！……………（347）

我发誓——母亲，我一定要救你出去，即使牺牲一切也在所不惜！

我是个男人，可是，你知道一个男人的痛苦吗？

她泪水蒙蒙的双眼看着我，轻轻地叫了一声“儿子——”，便晕倒在被告席上。

第十九章 永远的《寻人启事》……………（373）

“你偷了你的亲儿子——！”

夕阳以厚重的大山和深邃的沟壑为背景以最简洁的手法，勾勒出那人的身形——佝偻的躯干、闪着紫光的疤痕、一头白发。

这个感情浓烈的黑哥！她为我们父子俩殉情而死！

我每走过一个地方都会留下一份同样内容的《寻人启事》。

第一章

引子：父亲、黑哥和我

也许这是世界上最长的一则寻人启事，因为我怕非但如此不足以让你认识我要寻找的人——我的父亲，不足以唤起你的同情，哪怕千山万水，天涯海角，帮我去寻找。也许我的酬金不足以打动你，但是，只要你珍重父子之情，你就一定会被我的故事打动，或许会落下泪来，对于我，这已经足以慰藉。说不定就在你擦掉泪水，长叹一声的不经意间，发现坐在你身边不语的人正是我的父亲。

如果苍天有眼，恰巧有一天父亲读到了这本书，那么父亲——，儿将永远盼着你的归来，直到天荒地老！

寻找父亲，也寻找自己，因为就在父亲离我而去的时候，他带走了我的魂，我迷失了自己。

所以，在寻找父亲的间歇，我常常避开城市的喧嚣，孤独地走在静静的山林中，伴着林间独自流淌的小溪；或者坐在我那把破旧的椅子上，抱着双肩，看着墙角里我的影子，千百次地问——我是谁？可是却很少能回答自己。

佛教——这个古老的宗教里有一个宗派叫禅宗，说是人在禅境能够知道自己的本来，可是，直到我过了不惑之年，仍不得开悟，不知是因此我没有皈依，还是因为没有皈依才至此。

我虽然迷失了自我，但还是可以很表层地介绍自己——林月风，我特别地提到这个名字，是因为你会发现这个名字也不只是属于我自己。我是一位很普通的律师，就在北面依山南面临海的茶山市执业。

我爱这座城市，我发誓，我这一生的情感可以浓缩成城市里海边的一粒沙，山上的一棵草，甚至寺庙里的一声钟响；我更爱这个城市里的人们——他们永远是我的父老乡亲，是我的亲人、朋友，只是我不愿意因为我的故事刺激他们脆弱的情感，他们为帮助我寻找父亲已经变得疲惫不堪，我惟恐再失去他们。

所以，最好不要刨根问底儿地追问我的这些亲人和朋友，最好不要在意我来自何方，去往何处，随你自己的喜好，

泡上一杯茶或是温上一壶酒，我就随时坐在你的对面，用四十岁男人特有的一种嗓音——舒缓而低沉，娓娓地向你倾诉我的故事，把你带进我的情感世界。最后，不要忘记把有关父亲的消息告诉我。

我出生在1958年的10月1日，属狗，生日很好记，因为当我长到能记起我的生日的时候就知道这一天是国庆日，父亲说恰好他也是这一天出生，所以从我记事起就与父亲一同过生日，直到后来，我过了记忆中的二十几个生日后，才发现原来这是父亲的苦心安排，这一天都不是我们真实的生日。

父亲告诉我，我的出生地就是在大兴安岭的深处，密林中一个被当地鄂伦春人叫做“狼窝儿”的小山坳里——我们的小木屋。那里曾经野狼出没，几十里内除了我们父子俩就再也没有人烟，所以，夏日里当一缕炊烟从白桦林中袅袅升起，直冲云霄的时候，那就是我们生命的迹象，至于从出生直到我有了记忆，这段大约三四年的日子里是我人生的一个空白，父亲很少向我讲起。

我从小没有母亲，因为缺少比较，那时我没有感到生命里缺少什么。父亲、我、还有黑哥——一条忠诚的狗，就构成了我的家庭。

黑哥陪伴我渡过童年和少年，我对兄弟手足之情的理解是从黑哥开始的。在我后来的故事里，你会发现，我最后

黑哥他竟为寻找父亲忧郁而死，所以，求你千万不要忘了，这则寻人启事里有我这位哥哥的一份浓烈的情感！

记得在我刚刚记事的那一年的八月，有一天，黑哥失踪了。我在木屋的四周喊着：

“黑哥——。”

可是，就是不见它的影子，心里想黑哥去哪儿了？是什么好玩儿的东西把它迷住了？这个没良心的黑哥他竟丢下我！我急哭了，追在父亲的身后向他要黑哥。他站在门前，吸着旱烟，望着木屋前小河里向南流淌的河水，摸着我的头，不急不忙地说：

“别哭，黑哥一定是去了南山，过两天就会回来。”

“南山？他为什么去南山？南山很好玩儿吗？”

“因为……，总之，它会回来的。”

父亲没有告诉我黑哥去南山的理由，我心里想，南山一定很好玩儿，总有一天我会让黑哥带我去。

两天后，黑哥真的回来了！它欢快地叫着，扑向我，把两只前爪搭在我的肩上，伸出长长的舌头舔我的脸，高兴得忘乎所以。我躲开他的嘴巴，顺势抓住他的两耳，习惯地爬上他的脊背，趴在他的耳边。

“快说！你干什么了，这么开心？”

“汪——，汪，汪——。”

黑哥“汪，汪”地叫两声，扭过头看着我，我却听不懂他

的话。他干脆摆脱我，坐在我的对面，嘴里发出“嗯——，嗯——”的声音，向我瞪起一双大眼睛，可是我还是不懂。父亲一定是听懂了黑哥的话，走过来坐在黑哥的身边，拍一拍他的头，黑哥就摇起尾巴，一副受宠的样子，真让我妒忌。

从那以后我就注意到每年的二月和八月黑哥总要丢下我独自失踪两天，然后再高兴地回来。直到有一天黑哥走后过了两天也没有回来，我等啊等啊，可他就是不回来，我甚至想过沿着木屋前的小河去南山找它，可是，走不远就迷路了，听到父亲的喊声，我才惊恐地从摔倒的河水里爬起，回到木屋。

父亲见黑哥不回来自己也满脸焦虑，他终于忍受不了我的哭闹，答应带我去南山找黑哥啦！我随父亲沿着小河走了好久，最后到了我一直都很神往的地方——南山沟里的一户人家。那家的男人后来我也偶尔去看他，父亲让我叫他老爹，他告诉我们黑哥死了，被他埋在山坡上，我立即哭成了泪人。

“黑哥为什么会死？”

“因为黑哥老了。”

“老了都会死吗？死了又怎么样呢？”

“老了就都会死，黑哥死了就变成了小黑哥呀。”

“你骗人！”

我摇头，我不信——黑哥怎么会变小呢？他的长嘴巴

